

髮廊和理髮店重新開業的協議規定：附錄 H

最近更新資訊：

2020年9月2日：髮廊和理髮店可提供室內服務，且室內最多可容納 25% 的最大可容納人數。應當繼續在外面進行盡可能多的服務。

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正在採取分階段的方法，在科學和公共衛生專業知識的支持下，允許特定企業安全地重新開業。以下要求適用於現在獲准開業的髮廊和理髮店。除了加州公共衛生主管規定的條件外，這些行業也必須符合本協議規定的「髮廊和理髮店重新開業」所列的各項要求。

髮廊和理髮店可提供室內服務，且室內最多可容納 25% 的最大可容納人數。應當繼續在外面進行盡可能多的服務。

服務必須在室外提供。不能在室外提供的服務必須停止，直到允許恢復室內業務運營為止。任何在室外提供的理髮或美容服務，都必須得到牌照許可機構 – [加州理髮和美容委員會](#) 的批准。在室外提供的任何個人護理服務，必須符合當地許可機構的要求。

請注意：隨著更多資訊和資源可供使用，本規定可能會隨時更新，請務必經常查看洛杉磯縣網站：<http://www.ph.lacounty.gov/media/Coronavirus/> 以獲取本規定的任何更新資訊。

該清單包括：

- (1) 為保障員工健康而制定的工作場所政策和措施
- (2) 保持身體距離的措施
- (3) 確保感染控制的措施
- (4) 與員工和公眾溝通
- (5) 確保公平獲得重要服務的措施

這五個關鍵領域必須包含在你所在設施制定重新開業規定內。

所有 本規定涵蓋的企業必須實施以下列出的所有適用措施，
並準備好解釋任何未實施的措施不適用於該企業 。

企業名稱：

設施地址：

根據消防規範，設施內的
最 容納人數：

設施對公眾開放空間的大致總面積
(平方英尺)：

A. 為保障員工健康而制定的工作場所政策和措施（在所有適用於該設施的選項上打勾）

- 每位能在家完成工作任務的員工都已被指示這樣做。
- 容易感染病毒的員工（65歲以上、孕婦、有慢性疾病健康問題）應盡可能指派在家完成工作。並應與他們的醫療服務單位或職業健康服務機構討論任何有關問題，以便就返回工作場所作出適當決定。
- 告知所有員工，如果生病，或接觸過COVID-19患者，就不要上班。員工應遵循公共衛生局的指引進行自我隔離和檢疫隔離。工作場所員工的請假制度已作出審核和修改，確保員工不會因病在家而受到處罰。
 - 向員工提供有關員工可享有的僱主或政府資助的休假福利的資訊，這些福利將使其在經濟上更容易留在家裡。詳情請參閱COVID-19病假和員工補償金支援的[政府方案](#)的補充資料，包括[《家庭優先新冠病毒應對法案》](#)規定的僱員病假權利，以及根據州長[第N-62-20號行政命令](#)規定的在3月19日至7月5日期間發生的COVID-19接觸病例的員工可獲得的員工補償福利以及推定的因COVID-19而與工作相關的權利。
- 盡可能重新分配工作流程，以增加員工在家工作的機會。
- 當被告知一名或多名員工的檢測結果呈陽性，或有COVID-19的症狀（病例）時，僱主可馬上使用已制定計劃或方案，要求病例患者在家中[進行隔離](#)，並要求所有在工作場所接觸過病例患者的員工立即進行[自我隔離](#)。僱主的計劃中應考慮制定一項協議規定，即讓所有被檢疫隔離的員工都能進行或接受COVID-19檢測，以確定是否存在其他的工作場所接觸感染，這可能需要實施額外的COVID-19控制措施。請參閱[在工作場所應對COVID-19](#)的公共衛生局指南。
- 為了高度保持人與人之間的身體距離，已經制定了交替、交錯或輪班的時間表。
- 已告知所有員工，如果他們的症狀變得嚴重，包括持續的胸部疼痛或胸部壓迫感，意識模糊，嘴唇或臉色發青，請儘快就醫。
- 在員工進入工作區域之前進行[員工症狀檢查](#)。檢查必須包括咳嗽、呼吸短促、呼吸困難、發燒或發冷，以及員工是否在過去14天內與已知感染COVID-19的病人有過接觸。這些檢查可以遠程進行，也可以在員工到達時當面進行。如果可行的話，還應在工作現場進行體溫檢查。
- 如果在14天內於工作場所發現3例或更多COVID-19病例，僱主必須向公共衛生局報告該群集病例，電話是(888) 397-3993或(213) 240-7821。如果在工作地點發現了群集病例，公共衛生局將啟動群集病例應對反應措施，其中包括提供感染控制指南和建議、技術支援和針對特定場所的控制措施。公共衛生局將指派一名公共衛生病例管理人員參與群集病例的調查，以幫助指導該設施制定應對措施。
- 與他人接觸的員工可以免費獲得適合的可以覆蓋口鼻的面罩。員工在工作期間與他人接觸或可能與他人接觸時，應始終佩戴面罩。已被醫生告知不應佩戴面罩的員工，只要在條件允許的情況下，應遵照加州的指引，佩戴底部有褶皺的防護面罩。該面罩最好有適合下巴形狀的褶皺。不應該佩戴帶有單向呼吸閥門的口罩。當員工獨自在私人辦公室或有實心隔板的隔間（其豎起的高度已超過員工的高度）時，員工無需佩戴面罩。
- 員工在為顧客提供服務時，如果需要顧客摘下面罩後才能提供服務，則應向員工提供並要求他們佩戴防護面罩。除布面罩外，還要佩戴防護面罩。布面罩能夠保護他人免於接觸佩戴者的飛沫；防護面罩有助於保護佩戴者免於遭受因接觸他人飛沫所帶來的隱患。

- 員工在佩戴或調整布面面罩之前和之後都要清洗或消毒雙手。
- 員工應避免觸摸眼睛，鼻子和嘴。
- 要求員工每天清洗或更換面罩。
- 當需要服務時，員工必須使用所有防護裝備，包括護眼用具和手套。
 - 員工在提供服務時，可以考慮使用眼鏡、護目鏡或面罩。
- 獨立合同工作人員和臨時工作人員都接受過規定的適當培訓，並擁有必要的布面面罩和個人防護裝備。在獨立合同工作人員和（或）臨時工作人員返回工作崗位之前，企業經營者應與他們所在的組織討論供應這些規定。
- 所有工作站之間至少應保持6英尺的距離。
- 休息室、衛生間和其他公共區域應經常消毒，消毒時間應在下表中標注：
 - 休息室 _____
 - 衛生間 _____
 - 其他 _____
- 員工的休息時間應是錯開的，這可以確保在休息室中的員工始終與他人保持六（6）英尺的距離。
- 該設施應符合CAL/OSHA戶外工作人員高溫疾病預防標準，包括有效的高溫疾病預防計劃和書面流程。請參閱[CAL/OSHA高溫疾病預防頁面](#)以獲取相關資源，包括常見問題解答，網路研討會和書面計劃示例。高溫疾病預防計劃的要素包括：
 - 用水
 - 可使用陰涼處
 - 降溫休息
 - 針對中暑病例的緊急程式
 - 監測在熱浪中適應環境的員工
 - 高溫疾病預防及發現症狀培訓
- 鼓勵在戶外工作的員工使用防曬霜，並提供休息時間，鼓勵員工在輪班期間定期塗抹防曬霜。
- 考慮制定時間表，讓員工避免在一天中溫度最高的時候在室外工作，或者制定一個允許員工經常休息的時間表，防止員工體溫過高。
- 注意，在戶外工作會產生額外的危險，包括：
 - 重新佈線和使用電氣延長線會增加電氣危險的可能性，包括火災和觸電。確保室外作業符合CAL/OSHA和所有規範要求。更多資訊請參見[CAL/OSHA的電氣安全指南](#)。
 - 確保戶外工作區域沒有電線或其他設備造成的跳閘危險。
 - 鼓勵在戶外工作的員工使用防曬霜，並提供休息時間，鼓勵員工在輪班期間定期塗抹防曬霜。
 - 如果你所在位置的6英里範圍內有物體點燃情況的發生，請停止操作，遠離電線和設備，並前往室內躲避（詳情參見FEMA的「[30/30規則](#)」）。
- 禁止員工共用食物和飲料，鼓勵員工不要共用休息室的設備，包括共用煮咖啡器具。
- 允許員工經常休息以使用肥皂和水清洗其雙手，員工應用肥皂擦洗雙手20秒（或在員工無法到洗手池或洗手站時，使用至少含有60%酒精的消毒擦手液）。
- 除指定的休息室或戶外就餐區外，員工不得在工作場所內任何地方進食或喝東西，以確保口罩始終能夠正確地佩戴著。
- 員工可在下列地點取得消毒劑及相關用品：

- 使用清潔劑或消毒劑的員工應按照產品說明書的要求戴上手套和使用其他防護裝備。
 - 所有員工均可在以下地點獲得對COVID-19有效的消毒擦手液：
-
- 每位員工都已獲得分配給他們使用的工具，設備，工作用品和確定的工作空間。盡最大限度避免或取消所有人共用的物品
 - 本協議規定副本已分發給每位員工。
 - 已經從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 (DPH) 新型冠狀病毒專題網站下載，把本協議規定和其他COVID-19相關材料提供給所有員工能理解的母語版本。
 - 已招募工作人員作為同伴教育者，以加強有關身體距離和感染控制的指導工作。
 - 本清單中闡述的所有政策，除與僱用條款有關的政策外，均適用於送貨公司和任何其他第三方進入該場所的員工。
 - 可選項 — 說明其他措施：

B. 保持身體距離的措施

- 除提供理髮/髮型服務外，已採取措施確保員工與顧客之間的身體距離至少為6英尺。這些措施包括使用物體隔板或視覺提示（例如，地面標記，彩色膠帶或指明員工/顧客應站立位置的標誌）。
- 為了減少室內的人數，如果可行的話，保留一個室外的接待區，顧客可以在那裡進行服務登記，同時保持身體距離。在接待區或其他無法保持身體距離的地方使用屏障（如有機玻璃），讓工作人員和顧客之間的接觸時間減至最低。
- 錯開預約時間，以減少接待區的擠塞情況，確保在顧客進出之間有足夠時間進行適當的清潔和消毒工作。不提供沒有預約到店服務的客人。
- 避免顧客在室外髮廊處排隊，並考慮在室外髮廊區域的入口處安排工作人員，以幫助所有人保持身體距離。
- 在顧客到店之前，需要與顧客預先聯繫，以確認預約，並告知以下事項：
 - 在店內停留的過程中戴上面罩（最好使用耳掛式面罩）。
 - 在到髮廊或理髮店之前，確保頭髮已經是洗乾淨的。
 - 在你的車內等候直到你的預約時間。
 - 不要帶兒童或其他人到店內。
 - 如果預約服務的是兒童，家長或監護人可以在髮廊內等候，但需要與他人保持6英尺的距離，並戴上布面面罩。
- 工作人員不可一次兼顧多項顧客服務（例如，當一位顧客的頭髮正在吹乾時，另一位顧客正在接受理髮服務）。同一名工作人員在對前一位顧客完成服務後，才可以繼續服務新顧客。
- 在可能的情況下，請使用虛擬登記技術，並在顧客到達時通知員工。要求顧客在車內等候，而不是在髮廊或理髮店裡面等候。在店外等候的人彼此之間應保持六（6）英尺的距離。
- 要求員工在工作場所的各個區域盡可能與他人保持至少6英尺的距離。
- 員工工作站之間至少應保持6英尺的距離，為限制員工聚集，已重新調整公共區域的佈局，以確保人與人之間至少保持6英尺的身體距離。

- 要求員工之間避免使用握手，擁抱或類似的違反身體距離的問候方式。
- 不允許工作人員聚集在人流量擁擠的區域。
- 限制在員工洗手間，休息室和其他公共區域內的人數，對這些場所進行重新調整（從休息室移走椅子等），以允許人與人之間保持身體距離。
- 審查工作流程並進行更改，以便在取貨和送貨過程中保持身體距離。已安裝貨架、箱子、佈告欄或其他有助於移交輔助材料，以避免人與人之間在進行物品買賣交接接觸。
- 員工會議舉行在能夠保持身體距離的房間內，或者通過電話或網路的方式。

C. 控制感染的措施

- 室外服務可在帳篷或其他遮陽棚下進行，但前提是帳篷或遮陽棚的兩側不封閉，且有足夠的室外空氣流動。暖通空調系統運行狀況良好，且運作正常；已在最可能程度上增加了通風。考慮安裝可攜式高效空氣淨化器，將建築物的空氣篩檢程式提升到盡可能高的效率，並進行其他改變，以增加辦公室和其他區域的外部空氣量和通風量。
- 任何室外陰涼處或室外工作區域必須具有與室外環境相同的通風和氣流量。室外陰涼處可以調整為擋風的模式，但不能以限制正常氣流循環的方式在多個側面封閉或部分封閉。
- 在顧客進入設施之前應進行症狀檢查。檢查必須包括有關咳嗽，呼吸急促，呼吸困難和發燒或發冷的登記檢查。這些檢查可以等顧客到達現場後進行，也可以透過其他方法進行，例如線上檢查系統，或者透過在設施入口處張貼**標牌**，以告知出現這些症狀的顧客不應進入設施內。如果顧客出現任何症狀、已經患病、或接觸過患病的人士，則應重新安排預約在至少14天後。
 - 篩檢員和顧客在篩檢時都應戴面罩。
- 當處理經常接觸的物品時，提供一次性手套，以填補頻繁洗手或使用酒精含量至少為60%的消毒擦手液的需求。
- 便利設施，包括雜誌，書籍，咖啡，水，自助服務站和其他供顧客使用的物品已被移除。
- 在接待區和工作站，為顧客提供消毒洗手液，消毒濕巾，紙巾和垃圾桶。
- 為工作人員預備提供乾淨的面罩，以確保如果弄髒了面罩，可以在值班期間更換。在可能的情況下，如果顧客的面罩被弄髒，能為顧客提供乾淨的面罩。
- 提醒到達該場所的顧客，應在該場所內或在屬於該場所的區域內時，必須一直戴著面罩（如適用，在進食或喝東西時除外）。這適用於所有成人和2歲及2歲以上的兒童。只有被醫生告知不得佩戴面罩的個人才可免於佩戴面罩。為了保障員工和其他顧客的安全，應向到達場所且沒有面罩的顧客提供面罩。
- 在需要使用一次性手套的服務（如化學理髮服務）時，應佩戴一次性手套。戴手套與定期洗手需同時執行。
- 根據需要，在每次輪班時指定一名員工，以監督和執行額外的衛生和消毒程式。
- 已經制定了一項清潔和消毒計劃，以有效處理以下問題（如果正在使用）：
 - 人流量大的區域，如接待區，進出區域，包括樓梯，樓梯間和扶手；
 - 在營業時間，使用EPA批准的消毒劑對公共區域和經常接觸的物體（如桌子，門把手或把手，電燈開關，電話）進行每小時一次的消毒；
 - 在顧客使用之前和之後的所有手柄，軟管，噴頭和其他設備；
 - 每次服務不同的顧客所使用過的椅子，頭枕，洗髮水碗和其他物品；
 - 每次使用後的所有支付埠，信用卡讀卡器，筆，和觸控筆。
- 清除所有可見的碎屑，用肥皂和水清洗，以及晾乾的方式，對剪刀和其他非電動工具進行清潔和消毒。然後再用EPA註冊並已驗證對抗COVID-19病毒有功效的消毒劑來噴灑或擦拭或浸泡以殺細菌，真菌和殺滅活性菌。

根據消毒劑製造商所要求的足夠時間，將工具進行噴灑或擦拭或浸泡。物品如梳子或刷子，在完成所需的接觸時間結束後取出，沖洗乾淨，並用紙巾或乾淨的、剛洗過的毛巾擦乾。

- 對電動工具，如電推子，進行清潔，清除所有可見的碎屑，使用EPA註冊並已驗證對抗COVID-19病毒有功效的消毒噴霧劑或擦拭劑進行消毒，以殺滅細菌，殺滅真菌和殺滅活性菌。
 - 對服務每位顧客之前後的工作點進行清潔和消毒。
 - 包括手推車、抽屜、手鏡、頭髮護理產品及其他產品和容器
 - 為每位顧客提供一件新的剪髮圍布或剪髮披肩。
 - 在適當的情況下，應使用易於處理或清潔的碎發貼片、剪髮圍布或乾淨毛巾，以供顧客之間使用。
 - 所有一次性使用的物品，如一次性髮蠟，棉布，護頸布條，以及塗抹器都應只使用一次然後立即扔掉。任何時候都不得試用產品樣品，包括化妝品的樣品。
 - 所有髒的亞麻布，包括毛巾，單衫和可重複使用的剪髮圍布，都應放在一個封閉的容器中，在完成商業洗滌服務或洗滌過程（至少在160° F的水中浸泡至少25分鐘）進行正確洗滌之前，不得再次使用。把所有乾淨的亞麻布放在一個乾淨蓋好的地點。確保處理髒圍布或衣物的工作人員始終戴著手套。
 - 整個設施內，包括產品展示區，應至少每天進行一次清潔和消毒工作。
 - 所有「試樣」產品已被移除和丟棄。
 - 為員工提供輪班期間實施清潔的時間。清潔任務是按營業時間進行分配，且應作為員工工作職責的一部分。
 - 洗手間和洗手設施內備有肥皂，紙巾和衛生紙，並定期使用EPA批准的消毒劑進行消毒，時間安排如下：
-
- 衛生間內沒有放置任何不需要的產品，如蠟燭或美容用品。
 - 在可行的情況下（包括衛生間）安裝免提設備，以減少病毒污染的風險。
 - 強烈鼓勵顧客使用無現金交易的方式。如果可能的話，由客戶自己刷信用卡/現金結賬卡，且在每次顧客使用之間，讀卡器都要需要消毒。如果不能通過電子方式或信用卡支付，客戶可以使用整數現金或支票支付。
 - 可選項 — 請說明其他有益於執行感染控制的措施：

D. 與公眾溝通的措施

- 本規定的副本需張貼在設施的所有公共入口處。
- 所有入口處都張貼著告示牌，告知顧客在到達時將接受症狀篩查，要求他們使用消毒擦手液，並戴上面罩。
- 應張貼告示牌，以提醒顧客保持六（6）英尺的社交距離，在進入店內時洗手或使用消毒劑，如果他們生病或出現COVID-19的症狀，請留在家中，並告知店內提供服務的變動。告示牌（包括象形圖）應張貼在清晰可見的位置（包括入口處），並同時以電子方式（例如通過電子郵件）提供。
- 在展示區張貼告示牌，讓顧客知道每天店內都有進行清潔和消毒。
- 髮廊或理髮店的線上網點（網站，社交媒體等）提供了關於店面的營業時間，要求佩戴布面罩，預約政策，在店外或車內等候預約，預訂，預付款，取貨和/或其他相關問題的明確資訊。

E. 確保公眾公平獲得關鍵服務的措施

- 應優先考慮對顧客/客戶至關重要的服務。
- 可以遠程提供的交易或服務已轉到線上進行。

已制定相應措施，確保行動不便和（或）在公共場所面臨高風險的顧客能夠獲得商品和服務。

未包括在上述的任何額外措施應另列在單獨的頁面上，
髮廊和理髮店應將其附到本文件。

關於本規定的任何問題或意見，請聯繫以下人員：

髮廊和理髮店

連絡人姓名：

電話號碼：

最後一次

修改的日期：
